

证券代码：834824

证券简称：永盛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召开，相关议案已获公司董事会、监事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 时
- 2、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824	永盛科技	2020年5月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劳中正、曹丽慧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鹿山工业功能区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会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1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汇报2019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汇报2019年度

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0-014）、《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13），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19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对 2019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对 2020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考虑到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可持续发展需要，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八）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十）审议《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9），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制度〉》议案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对股东大会制度进行修订。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20），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制度〉》议案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对董事会制度进行修订。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21），

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议案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对董事会制度进行修订。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22），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3），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十五）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4），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议案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5），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十七) 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议案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6），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十八) 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7），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

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0年5月20日9时30分至10时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鹿山工业功能区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余美娅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鹿山工业功能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71-63160886

传真：0571-63160567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